2018年11月9日至30日，陕西省延安市W县原县委书记刘号通（化名），和延安市F县某局副局长李真（化名）的性爱视频，在微博遭持续曝光，引发网友热议。记者调查得知，视频背后，涉及一起跟踪、偷拍县委书记，敲诈5000万的案件。

记者获得的资料显示，上述视频由陕西的李国定、王浩伟等人偷拍于2014年9月29日。为了偷拍刘号通和李真，几人前后忙活了六个月，花费了20多万元。

2014年11月10日，宝塔区公安分局民警将王浩伟、李国定、王猛、李国祥抓获。2015年2月3日，延安市宝塔区检察院向法院提起公诉，指控四人犯非法侵入住宅罪、非法使用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罪、敲诈勒索罪（未遂）。当月26日，法院作出判决，四被告人犯敲诈勒索罪，获有期徒刑五年到拘役四个月不等。 新京

W县原县委书记刘号通（化名）和延安市F县某局副局长李真（化名）的视频截图

11月28日，F县某局政务公开栏显示，李真（化名）是该局副局长

女当事人被调查 县委书记在住院

3日下午4时30分，记者从陕西女当事人所在县纪委办公室获悉，纪委发现网传视频后，已对视频中的女当事人展开调查。至于刘号通，W县官网上对他的报道截至2014年12月1日。如今他不再担任W县县委书记，但后续的任职，网上并无相关消息。12月3日，记者致电刘号通，他说，视频信息再次曝光后，他因此而生病，正在住院。

卧室装监控偷拍县委书记 以性爱视频敲诈5000万

●花费20多万元 ●耗时数月

●诈勒索被判刑 ●陕北四人敲

策划 2011年10月-2013年底

了解县主要领导基本情况，锁定“猎物”

偷拍县领导隐私的想法，是王浩伟和李国定在服刑期间产生的。

李国定和王浩伟是狱友，两人都是陕西人。服刑期间，两人闲聊时，谈及出狱后干什么挣钱最快。王浩伟提到，偷拍县领导隐私，要挟领导办事、给钱。李国定听完后，赞成他的想法。两人一拍即合，开始谋划。

2011年10月份，王浩伟和李国定先后出狱。记者获得的材料显示，出狱后，两人多次见面策划此事。在场的还有李国定的朋友王猛。

“偷拍计划”开始后，三人进行了分工。王猛懂电脑技术，他从网上下载了延安市十三个区、县主要领导的基本情况，以及媒体报道的材料，开始筛选“猎物”；王浩伟负责打探消息，摸排一些县领导见不得光的事情；李国定善于开锁、安装监控，负责后续偷拍环节的实施工作。

2013年底，他们锁定时任W县县委书记刘号通。公开资料显示，刘号通生于1960年。1976年至1991年，这15年间，其长期在教育系统工作，从小学教师做到延安市教育局教育科副科长。2006年7月，40岁的刘号通当选延安市F县县委书记，开始主政一方。5年后，调任W县任县委书记。

“李国定说，W县是百强县，经济发展快，县领导刘号通最少还能干几年，要是能在W县做点事情，就可以发财了。”王浩伟供述称。从那时起，围绕刘号通的偷拍计划，开始实施。

视频拍摄地——延安市某小区的外景

实施 2014年3月-2014年11月

跟踪县委书记一个月，听到有“小三”的传言

2014年3月份开始，王浩伟独自来到W县，开始跟踪刘号通。“几乎每天在刘号通的单位或必经之路开始跟踪，大约跟踪了一个月，基本掌握了刘号通的生活规律及住处，并听到一些关于他有‘小三’的传言。”王浩伟手写的材料显示，掌握这些信息后，他让李国定到W县准备偷拍。

李国定称，7月份，王浩伟再打来电话，并提及刘号通的具体住处。随后，他叫上王猛、商卫两人，带上锁具、监控设施，来到W县，并在刘号通小区对面的酒店住下。

“第二天，我和王浩伟来到刘号通小区门口，盯着刘号通去上班后，我拿上开锁的工具，和王猛一起来到刘号通的住处。”李国定供述称，他用开锁工具，打开刘号通的房门，并和王猛进去，看了看安装监控探头的位置。

看好位置后，他们锁好门，返回酒店。当天下午，几人返回刘号通住宅安装监控时，房门打不开了，计划宣告失败。

一个月后，王浩伟听说刘号通和F县的李真有不正当的关系。于是，他来到F县，开始跟踪李真。

记者调查得知，李真时任F县某局副局长，此前也在教育系统工作。李真生于1983年，比刘号通小23岁。

在F县，王浩伟跟踪李真半个多月。“我发现李真在延安市某小区出入，就把情况告诉了李国定。李国定让王猛来到延安和我一起跟踪。”

王浩伟供述称，有一天，他和王猛发现，刘号通和李真同时进入某小区19层的一处住宅，他便把这个情况告诉了李国定。李国定来到小区看了看环境后，便返回西安准备设备。他在西安草场坡电子大楼买了倒车影像、无线发射装置、接收装置，并改装了一套监控无线传输装置。

为了方便接收视频信息，王浩伟按照李国定的要求，在李真住宅的楼下（10层），租了一间房屋，并交了3万元的房费。

卧室安装监控、发射设备，成功拍到性爱视频

王浩伟手写的材料显示，2014年9月28日晚上11时许，他们发现李真家房间灯没亮，就决定去安装监控探头。四人来到19楼，由李国定开锁，但其并没能打开。

第二天，李国定和王猛假装搬家再次来到李真住处。李国定联系了开锁公司，说“自己钥匙丢了，现在东西搬到楼道里，进不了门。”开锁公司的人不久便来到现场。

随后，四人进入李真的住宅。李国定、王猛和商卫，在卧室空调上安装了监控设备和发射装置。装好后，他们修好门锁，返回10楼，开始调试接收装置。

一切准备就绪后，第二天中午12时许，李国定开车来到F县李真的单位，监视、盯梢李真。16时左右，他发现李真开车去往延安，他便在后面跟踪。“李真接上刘号通，然后开车到小区的房子，回到房子约17时许。”李国定说，两人进入住宅后，他和王浩伟等4人，拿着接收装置，来到单元楼后侧接收视频信号。

“18时许，刘号通和李真在卧室发生性关系，整个过程都被我们偷拍并接收。一直拍到晚上8时许，李真和刘号通离开。”

“我们预计李真短时间不会回家，就迅速回到事发小区，直接到19楼李真的房间，将监控探头拆下。”李国定说，之后，他让王猛在电脑上整理了视频材料，便返回西安。

高价出售玉石作幌子，敲诈勒索5000万元未果

获取性爱视频后，王浩伟多次给刘号通打电话。他还给刘号通发了一条短信，“大致意思是说，有人偷拍了你的性爱视频，准备发在互联网上了，如果有兴趣的话，可以来西安看视频。”此外，他打电话将此事告知李真。

为了让刘号通和李真相信该视频存在，2014年11月2日，王浩伟来到李真的办公室，将载有视频的U盘交给了她。

当天中午，李真前往延安市宝塔公安分局报警。“视频是我和男朋友在一起的性爱视频，我当时非常害怕，该男子在衣服口袋中拿出一个U盘给我，说材料是他从别人那里掏钱得到的（意思是问我要钱），并跟我说要想解决这个事情，拿回视频材料的话，就找他。”此外，李真告诉警方，其2012年12月份与丈夫离婚，目前过单身生活。

刘号通也提到，2014年10月31日，一男子（王浩伟）给他打电话、发信息称掌握他的个人隐私。他接通电话后觉得是敲诈，就未予理会。直到2014年11月2日，李真收到U盘，他才意识到此事属实，随后报案。

刘号通收到威胁短信后，感觉是恶意敲诈，当即将该号码和信息转发给宝塔分局局长，向公安局报案，请公安局调查。次日晚上，刘号通和朋友张军，一起前往西安，和王浩伟面谈。

张军问王浩伟如何解决此事，王浩伟回答说，朋友有一块田黄石，准备在上海拍卖，价值5000万。刘号通将石头买下，事情就算解决了。刘号通以数额太大，考虑一下为由，未与王浩伟达成一致意见。

2014年11月10日，李国定、王猛、王浩伟、李国祥被警方抓获，另外一名涉案人员商卫逃跑。

王浩伟和李国定供述称，他们并没有任何石头，这只是一个幌子。王浩伟觉得直接要钱，会成敲诈勒索，便想到让刘号通高价买一块石头，以此勒索其钱财。他们原本准备商谈完毕后，随便买一块石头给刘号通。